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场所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增加经营场所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增加一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四川省绵阳市河溪镇新平大道 38 号（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二、本次《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五条 公司住所：</b>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b>第五条 公司住所及经营场所：</b>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公司经营场所] 四川省绵阳市河溪镇新平大道 38 号

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8 日